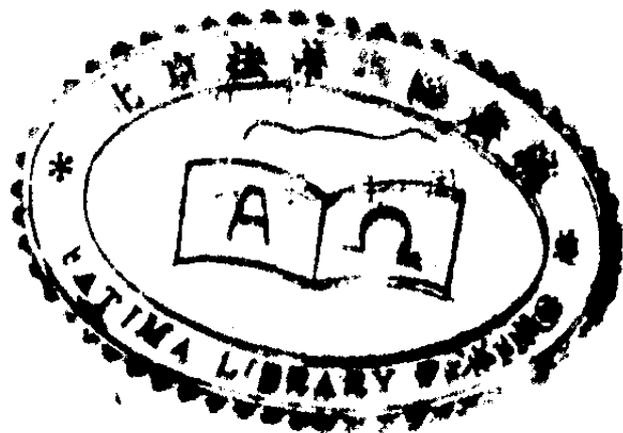


# 加爾五略山 祭臺



上海商務印書館

十字山平書館印

# 加爾瓦略山與祭臺

Gaston Sallet: «Calvaire et Autel»



## △兩個鏡頭▽

紀元三十年四月某日，耶路撒冷城外加爾瓦略山上正在執行死刑：三個十字架上釘着三個血人，奄奄一息，還在作垂死掙扎；執法的兵士們司空見慣，依舊在喜諛嘲笑；幾個人指着中間的那個死犯——耶穌——在高聲辱罵；週圍的民衆都在交頭接耳，紛紛議論着；孩子還在追逐玩耍，不是年幼無知，真要罵他們沒心肝呢！……天上烏雲密布，一種說不出的熱鬧而慘厲的氣氛！離耶穌的十字架不遠，三四個婦女伴着耶穌的母親瑪利亞，瑪利亞注視着耶穌，屹立不動。耶穌口中喃喃說了幾句話，接着大喊一聲，頭垂倒了。閉幕。

一所峨特式的聖堂中，司鐸正在祭台上。上面是孤形的圓穹，四週是各色的花玻璃窗，透進黎明的曙光，半明不暗，全堂充滿着詩意；台上幾枝蠟燭發出柔和的光

芒，一切裝飾都是古色古香，好像進入另一個世界。司鐸從容地，低聲念着拉丁經文，不時做着幾個簡單的動作。聖體，聖爵舉起來了，接着又是幾遍經，幾個手勢。司鐸先領了聖體聖血，然後將聖體送給教友。「彌撒」完了。

### △十字架與祭台的異同▽

這兩個場面，一切都不同。假如攝成五彩影片，放映在銀幕上，二者的差異，誰也一目了然。前者是一個粗俗的流血鏡頭，表現着殘酷的現實的人生，是一齣老少都懂的悲劇。後者却是超現實的宗教儀式，手勢，禮節，象徵些什麼，隱晦難明。加爾瓦略山和祭台，只有異，沒有同！

但是我們教友都相信「彌撒」就是十字架上的祭獻，彌撒不是一種空洞的紀念，確實「表現」，「繼續」，「延長」基督的苦難，救贖世界的苦難。

這誰能懂呢？耶穌死在加爾瓦略山上是一事，現在聖堂中舉行的彌撒是另一事，前後相隔兩千多年，過去現在怎能捻成一團呢？況且十字架是國家執法，彌撒是宗教儀式，怎能硬拉在一起，說是「二而一」呢？

## △教會的指示▽

我們先該聽聽教會說了什麼。那末最好一讀脫里騰公會議的決案：

「照聖保祿宗徒的結論，舊約時代，勒未族的司祭資望不足，不能完成任務，天主聖父仁慈的佈置，另一位買爾塞德班的司祭，耶穌基督代興，他能領導天主所要聖化的人，登入聖域。吾主耶穌為完成永恆的救贖，親自在十字架壇上，一次捨身致命，自獻於天主聖父。但是死亡並沒有結束他的司祭職務。因此在被人出賣的那一夜，最後晚餐的時候，他留傳給教會一種有形的祭禮，這祭禮表現他次日在十字架上流血祭，永久紀念這一次血祭，散佈十字架祭的功效，補贖我們的罪孽。他以買爾塞德班永久司祭的資格，把隱在餅酒形像下的自己的血肉，奉獻於天主聖父；還把同一形像下的血肉分賜宗徒，作為飲食，同時就立他們為新約的司祭，向他們說：『你們也這樣做，為紀念我』，這就是命宗徒和宗徒的繼任人舉行這祭禮。這是聖而公教會信守不易的教義。因為耶穌舉行了紀念先民脫離埃及的舊巴斯卦節後，制定了新的巴斯卦節，他用了可見的形像，自作犧牲，經教會司祭之手，獻於天主，紀念他如何為救贖我們脫離黑暗的勢力，重登天國，而捨身流血，去世升天。」

公會議還說：

四

『在彌撒的神聖祭禮中，同一基督，用不流血的方式，隱身餅酒的形像中，自作犧牲；而十字架是一次流血的祭獻。同一犧牲，同一奉獻者，不過十字架上基督獨自祭獻，彌撒中經過司鐸之手。所不同的是奉獻的方式。』

這決案的要點，總括起來，如下：

彌撒是有形的祭禮，表現，紀念十字架上的血祭，并實施十字架的功效。

彌撒是一種宗教儀式，用象徵的方式，由司鐸代表教會舉行。

基督雖則看不見，但確實在場，確實獻於天主，只是不流血。

彌撒與十字架：同一犧牲，同一奉獻者，而奉獻的方式不同。

因此粗看起來，二者迥乎不同，但是我們都該相信彌撒是真正的祭獻，和加爾瓦略山有密切的關係。

當然這是奧跡，我們沒法澈底了解，但是至少能用不矛盾的字句，表達這奧跡的意義。此外我們還該進一步研究彌撒和我們的生活有什麼關係。

第一我們該透過物質的外表，去探索十字架與彌撒的內幕。假使知道了耶穌的受

難不是一種單純的歷史上的慘案，彌撒也不是一種空洞的宗教儀式，或許能進一步認識彌撒與十字架的關係。

### △加爾瓦略山不是一普通的史蹟▽

耶穌的死是事實，屬於歷史的範圍。假使當時耶路撒冷有報紙，那末星期六出版的刑事新聞欄或許登載了；假使當時有電影，或許攝入每週的新聞片中。從這一方面說，耶穌的死是史蹟，是歷史的斷片，已經被時間的洪波捲到兩千年前。現在可以記錄在卡片上，插入學者史料櫃的某一時代某一類中。

爲一些比較深刻的史家，不單記錄故事，也知道以人的立場批判歷史的史家，那末耶穌的死，是是非顛倒，人慾橫流的時代中爲正義而捨身的最高模範；耶穌的死，意義深長，可以和蘇格拉底或其他受壓迫的偉人媲美。

這種看法，不能說它不正確，可是太膚淺了。因爲在敘述世事變遷的歷史外，還有『聖寵的歷史，這纔是真正的歷史』。（Léon Bloy語）

我們大概都注意到，一個最庸碌，最沒意義的人，他的生活不是外面表現的動

作，內心還有極複雜深奧的活動。單看外表，終日不過爲噉飯而機械地操作，中間插入一兩段羅曼史作爲點綴，有時風波突起——如戰爭——便捲得無影無踪；但一切外界的活動，不過透露或影響另一種活動：便是各人在建設他的將來，決定他的永久命運，照着他對於天國的態度而努力。

誰認爲戰爭，和約，革命，五年計劃，經濟改革；纔有記錄的價值，真是皮相之論。世事的變遷，不過是人生的點綴，不過是各人鍛鍊人格，前進或後退，上升或墮落，獲致或喪失人生目的的機會。宇宙間一切動相，都被永遠包圍着。靈魂的歷史，天主教在靈魂上活動的歷史，纔是最深刻的，惟一有意義的，垂之永久的歷史。

耶穌便在這部歷史的中央。誰用唯物的眼光，祇看耶穌生活的浮面，真是捨本逐末。

史蹟之上，還有奧蹟。

### △耶穌受難是救世的奧蹟▽

用信仰的眼光看去，那末耶穌的生死是救世的奧跡。史實的後面，隱藏着神聖的

真相：便是我們的大司祭耶穌用自己的生死，舉行了一次偉大的祭禮；這降生爲人的天主，既是人類的元首，代表全人類，獻上本身的和全人類的痛苦，向天主表示自己的愛情，爲補贖人類的罪惡。

耶穌降世之日起，從白冷山洞，到割損獻堂，納匝勒的木匠生活，三年傳教工作，都是這祭獻的表現，而加爾瓦略山最後一息，便是這祭獻的完成。

這祭獻的效果，便是耶穌所受痛苦的贖罪價值，罪孽赦免，人類跟着死而復活的耶穌，復義成聖。

這祭獻在耶穌的一生表現出來，像一齣悲劇，在舞台上，一幕一幕地演出。耶穌的一生該安置在某一時代，某一地點。但是誰能着眼於奧跡，那末耶穌的一生決不受當代社會的限制，它超越空間時間，和永遠接觸，決定人類永遠的命運。加爾瓦略山慘案，屬於過去，和我們相隔兩千年，但是救贖的奧跡常在我們眼前。加爾瓦略山遠在萬里，我們可以計算巴力斯坦與中國各省的距離，但是山上的十字架近在咫尺，它不是幾尺高幾尺闊的木十字。基督的奧跡和地圖紀元沒有關係，它是永遠的，無限的。

聖奧斯定一次講道時，說明怎樣耶穌受難一面是歷史上的陳跡，一面却靠教會的典禮紀念體現，成爲萬古常新，超越時代的奧跡：

『我們都堅信基督爲我們死過一次。我們都知道這事已經過去。但教會舉行的典禮，能扭轉乾坤，使歷史不斷再現。』

歷史和教會的典禮並不對立，並沒有真偽之分。耶穌的死，站在歷史的立場說，是可一而不可再，但是教會的典禮使它再現。歷史上的事蹟已經過去，而教會的典禮紀念重演，阻止『過去』消逝。

我們的『巴斯卦』——基督——已經祭過，祭過一次，基督不能再死，死亡已經不能侵犯基督。根據歷史，『巴斯卦』是陳跡，不能再見；但是根據奧跡，我們年年有『巴斯卦』。

### △阻止『過去』消逝▽

萬事東流水，誰想找回過去，都是白費心機。人生是連續不斷的發明，新陳代謝，沒有一人能駐足不前的。考古學是騙局。祇消看耶路撒冷經過幾次浩劫，耶穌的遺跡已經完全湮沒不傳，這不是最好的佐證麼？到聖地去朝聖的人，都希望歷史再現，能一觀耶穌的風采，可是誰不乘興而去，敗興而返！

天主不能使泉水倒流，使歷史翻身。但奧跡不是單純的歷史，奧跡屬於永遠，天主能使奧跡和我們相聚，使我們親炙耶穌。

進一步說，天主既然用降生的方法來救贖世界，照理也該使耶穌和全人類有實際的——當然精神的——接觸。生命的太陽該永懸天空，照耀古今。

天主為達到這目的，發明了『聖事』。

### △聖事是什麼▽

基督生時，在第伯里亞湖濱或耶路撒冷城中，一句話，一個手勢，使瞎子重見天日，盲目的靈魂獲得信仰的真光，使癱子行走，麻痺的靈魂恢復行動的勇氣，使死人復活，犯罪的靈魂再生。基督所接觸的，生命也隨着通過去。

現在，一切繼續不變，因為教會就是基督和我們同居共處，基督就在我們左右，為我們服務。基督在教會中的行動言語，就是『聖洗』，『堅振』，『告解』：總名『聖事』。

聖事是天主的新發明，是一重儀式，包舌動作和言語，使人聯想到基督的行事，

使人享用救主的恩澤。要理問答上說：『聖事是有形的記號，爲賦聖寵於領受的人。』聖事是一種符號，表示天主動作的符號：如注水額上，表示洗滌罪惡；是一種有實效的符號，賦界聖寵的符號，如付洗注水時，靈魂確實澡雪了。因此聖事是基督在我們中間繼續他救世的生死，雖然我們肉眼看不見基督，基督確實在我們面前。

從此我們可以明瞭聖事的性質了。聖事不是模仿基督的動作，不是排演福音上的故事，不能和圖畫或照片並論；聖事祇是概括的暗示，不是教我們想像耶穌現身。但是聖事有更大的功效，它使耶穌親自在我們靈魂上行動。因爲它是有實效的儀式，和耶穌的動作有同一的德能。

聖事是用儀式表現耶穌的生死，同時傳達這奧跡的功效。耶穌爲我們的便利，爲增加自己和我們的接觸，幫助我們超凡入聖，把他的一生『聖事化』，聖事並不在耶穌在世的生活以外，有所增益，因此雖然無限制舉行，而耶穌並不再生再死。

無論那一件聖事，都使我們和救贖奧跡——基督的生死——聯繫，這種功效，淵源於『聖體』：聖體是聖事的總匯，因爲『彌撒』直接表現十字架的大祭，耶穌本身。聖多瑪斯說：『聖體是耶穌受難的聖事，效果是人和基督結合。』

## △最後晚餐▽

耶穌在最後晚餐時，完成了這大奇蹟。建立聖體，果然是事實，是苦難的開端，但同時又是聖事，使受難與蹟永久流傳。

耶穌對着餅酒說：『這是我的體，這是我的血；你們照樣做，為紀念我。』耶穌說這句話，不單為表示自己救贖世界犧牲到底的決心，也不是預先聲明，指示次日受難的意義。

建立聖體時，耶穌也沒有先死一次，像在十字架上一樣流血絕命。

這時耶穌把救贖世界的死亡，親自獻於聖父。這奉獻用一種象徵的儀式，用一種『記號』，用祝聖過的餅酒，表示十字架上的流血慘死。

這奉獻是儀式，是有實效的儀式，舉行的是言出事成的基督。餅酒不再是餅酒，已經變成基督的血肉了。

有實效的儀式，因為餅酒形像下的基督，是自作犧牲的基督，這儀式把十字架贖世的奧蹟，加爾瓦略山的大祭，和它的恩澤都交給宗徒。

因此建立聖體，不是加爾瓦略山受難的準備，也不是歷史上的一斷片，而是加爾瓦略山改編為禮儀，是受難變為聖事，是十字架的「記號」，散佈十字架功效的「記號」。

因此建立聖體，不是孤立的行動，不是曇花一現的奇蹟。耶穌舉行這一台「彌撒」時，制定了「彌撒」的典禮。建立聖體是第一台「彌撒」也是以後全部彌撒的本源。當然這第一台彌撒和我們的彌撒有分別：建立聖體時，耶穌奉獻未來的死亡，我們的彌撒，奉獻已經死過的耶穌。但在這一事上，時間根本不成問題。因為奉獻的，不是歷史上的死亡，是救贖與蹟中的死亡。聖奧斯定說：「未來的基督，過去的基督，時間上有分別，却是同一基督。」

另一個區別：建立聖體時，耶穌親身舉行儀式；彌撒中，這永恆的司祭，當然也在場，可是肉眼看不見，同時借司鐸之手行禮。因此建立聖體，是耶穌在世時舉行的獨一無二的彌撒，而以後司鐸舉行的彌撒，是耶穌生活在教會中舉行的彌撒。但二者都是十字架的「記號」。

### △彌撒是什麼，不是什麼▽

根據了上述聖事的定義，對於彌撒的性質，還可以作進一步研究。

我們不能在彌撒中找流血的祭祀，找第二個加爾瓦略山。歷史不能重現，加爾瓦略山不能再版。況且有誰希望殺害天主的慘劇，『再來一次』呢？『復活的基督，不能再死，死亡在他身上，沒有權力了』。

我們也不能在彌撒中找尋宰殺牲牲的迹象，要基督穿上犧牲的服裝，好像基督藏身餅酒的形像中未免太屈辱：基督現在不能死亡，不能損傷，也不能屈辱了。

彌撒是十字架的『記號』，表現十字架；但不是做戲一般，維妙維肖，排演加爾瓦略山。假使彌撒的目的是如此，那末可以說導演太笨了，任何『受難圖』都比彌撒高明。

彌撒也不是單純的紀念儀式，如同聖枝主日，主禮的司鐸，贊禮的修士，咏唱的兒童，手執棕櫚枝遊行，是為紀念耶穌榮進耶路撒冷，使人想見當時的情景。教會的任務，不在紀念過去，重建歷史，教會是最現實的。祇有現在的基督，纔能紀念過去的基督。

彌撒是十字架的再現，新的表現，使十字架再出現於在我們眼前。

### △彌撒是祭禮兼聖事▽

彌撒不是基督第二次流血，不是加爾瓦略山的再版，不是耶穌受難的寫真，不是

普通的紀念式，不是空洞的象徵典禮，也不是受難的說明書，彌撒是聖事兼祭禮。

聖事兼祭禮：這就是說不屬於耶穌在世生活的範圍，這祭禮不是受難的一部分，沒有流血的犧牲，不是耶穌歷史的增補，彌撒與耶穌歷史屬於兩個領域，兩個世界。

聖事兼祭禮：不是說僅有祭祀的虛名，不過增進熱心的幻覺。彌撒是真正的祭禮，彌撒中我們奉獻耶穌的死亡，享用救贖的遺澤。

### △十字架與彌撒▽

十字架和彌撒究竟有什麼關係呢？

我們只能用兩句古怪的話，作為答覆：

彌撒就是十字架；

彌撒和十字架迥乎不同。

彌撒就是十字架，因為十字架奉獻基督的死亡，彌撒也奉獻基督的死亡，基督只死了一次。

彌撒和十字架迥乎不同，因為彌撒和十字架奉獻的情形完全不同。

彌撒的價值，本質，完全根據着十字架。我們在聖堂中看見祭台上供着十字架，其實是十字架托着祭台。沒有十字架，便沒有祭台，因為彌撒中獻的是在十字架上流血捨身的基督。彌撒常向着十字架，離不開十字架，可以說和十字架合為一體。祭台上，十字架上，都是我們的大司祭，降生為人的天主，用人類的名義，聯合了全人類，自作犧牲，獻於聖父，補贖罪惡。同一司祭，同一犧牲，同一基本動作，同一奉獻。彌撒和十字架是獨一無二的祭禮。

從另一面說，彌撒中，十字架上，祭獻的方式，截然不同。

在加爾瓦略山上，我們找不到祭禮的痕跡。山上小人得志，殘殺無辜，報仇洩恨，那裡有祭壇，司祭，奉獻犧牲的儀式，觀禮祈禱的民衆？凡目擊山上情形的，決不會想到祭祀的。

彌撒中，我們却看見祭台，台上穿着祭服的司鐸，象徵的動作，餅酒的奉獻。但是誰死呢，誰在流血呢？不流血，不死，怎能有犧牲，怎能算祭祀呢？

該有信仰的眼睛，纔能發現加爾瓦略山的真相，纔能透過暴行，看見基督甘為犧牲，表現最高的愛，自獻於天主聖父。

該有信仰的眼睛，纔能看出彌撒完全被基督超越時間的愛所滲透，彌撒囊括十字架的功效，因此教會稱彌撒爲『不流血的祭獻』。

### △無數次祭獻，一個十字架▽

我們該記住：救贖的工程是在兩個不同的計劃中進行的：一個是歷史的計劃，分過去現在將來的計劃，這計劃獲致了無限的，超越時代和世界的效果；另一個是聖事的計劃，用象徵的儀式，包含和分發這不受時間空間限制的效果的計劃。

假使我們能分開這兩種計劃，便不會勉強彌撒和十字架合併，一面却更容易看出二者異途同歸，認識祭獻的單一性。加爾瓦略山與加爾瓦略山的聖事，不是兩個加爾瓦略山；受難與受難的聖事，也不是耶穌兩次受難；史蹟的表現並不增加史蹟，紀念耶穌受難的儀式，並不使耶穌再死。但是這紀念儀式有實際的功效，因此能把握着受難的本質。

耶穌存在聖體中的方式，也能帮着說明彌撒的真諦：耶穌雖然在千萬聖體中，但並不因此有千萬個身體，千萬次奉獻耶穌的死，並不使耶穌再死千萬次。聖若望基所

已經注意到這一點：『我們奉獻同一的基督，因此只有一個祭禮。在許多地方奉獻基督，不是有許多基督麼？絕對不。各處奉獻，基督的身體，依舊是一個；同樣，祭禮也是一個。我們的大司祭獻上聖化人類的犧牲，我們獻的也就是這個犧牲，這犧牲永遠不會毀滅的』。

我們舉行無數次彌撒，十字架的數目並不增加。建立聖體的目的，便是使後世能重新舉行，不是重新流血；是繼續祭獻，奉獻的次數隨時代而增加。

十字架好比太陽，全世界受它的照耀。太陽本來不必旋轉移動，祇消發光，地球各部先後接受它的光線；救贖與跡也如此，它的力量永久維持不變，不必向每人移動，我們用彌撒的祭禮，絡繹到達十字架下，靠十字架而得救。

### △十字架上與祭台上的司祭與犧牲▽

加爾瓦略山是歷史上的祭禮，彌撒是聖事中的祭禮，從這一區別，可以懂得十字架上彌撒中司祭與犧牲的區別，還可以從區別之中，看出深刻的統一性。

加爾瓦略山上，群眾祇在看熱鬧，根本不會想到山上正在舉行偉大的祭祀；下午

三時後，他們都急忙忙回去預備過巴斯卦節。祇有幾個人，特別是聖母瑪利亞懂得這意義，知道耶穌是真正的大司祭，是主祭也是犧牲，當時看得見的司祭和犧牲都是耶穌。

彌撒中，看得見的司祭，不是耶穌，是教會派的代表——司鐸，用耶穌的名義主禮。

十字架祭是耶穌歷史的一段，耶穌自然該當衆執行司祭的任務。彌撒不屬耶穌歷史的範圍，是象徵式的聖事，是教會的大典，耶穌雖然在場，但隱身在餅酒的形像下，不必顯露色相；因此不出面主禮，而由司鐸代表。

但是我們該撇開這種表面的歧異，向遠處深處着眼。加爾瓦略山上，耶穌不用個人的名義是以人類元首的資格出席；全人類都在十字架下，更好說，在十字架上，因為救主心中包羅人類全體。耶穌懷抱着全人類，和全人類一同舉祭。他把我們獻給天主聖父，而原則上我們已經同耶穌奉獻了我們自己。教會這時也在山上，基督的祭獻也包括日後教會的祭獻，預先付出教會祭獻的代價。

彌撒中，程序雖然顛倒，實際並不變動。因為基督冥冥中也常在祭台上，和我們合祭，同作犧牲。現在我們不單存在耶穌的意念之中，我們每人本身也列席，親自參加。

總之，無論過去和現在，都是人類，經元首之手，在元首之中，和元首共同舉祭，同作犧牲。

聖奧斯定說：「基督是元首，教會是肢體，因此基督奉獻了教會，教會奉獻了基督。」

說到這裡，我們該提出教會的中心教義：我們都是基督，基督在每人身上生活死亡，我們都有責任繼續基督的隱居生活，勞動生活，苦難生活，贖罪的死亡，等待着日後的勝利和幸福的生活，基督比我們先到達終點，我們在基督身上已經預先獲得勝利。「幾時我們流血，這血從加爾瓦略山上流下。」我們不能說基督有雙重歷史，並行而不同的歷史：第一世紀在猶太的歷史，在世界上的永久歷史。不，基督所以在猶太生活三十餘年，不過爲了能在每人心中永久生活。救世的祭獻，沒有第二次舉行，嚴格地說也沒有兩個截然不同的階段。彌撒只是加爾瓦略山的繼續，

### △耶穌的受難常在我們面前▽

Léon Bloy 說：「時間是人類死仇，恨靈魂永生不滅，無法可施，設下的騙局。」

我們都是十五世紀的人，第十世紀的人，我們都在時間中心，目視加爾瓦略山的祭獻，我們都是耶穌降生前的人，古代歷史每一頁上有我們的名字。」

「史蹟不是連續的，絕對地說，都是同時的。」

「歷史是在條進條出的觀眾前，演出永恆的戲劇。」

這位哲學家把時代歷史攪成一團，現在不必去追究這些話的意義，也不必相信時間是魔鬼破壞我們永生的陰謀。但至少時間的確常使我們忘掉生活的永久價值。「我們都是十五世紀，第十世紀的人」，究竟通不通，現在丟開不管；至少「我們都在時間的中心，目視加爾瓦略山的祭獻」，却是確切不移的至論。耶穌絕命的時候，是時間的中心，時針走到這一點上，停留不動了。

彌撒便是為提醒我們，把耶穌受難常放在我們面前。每天是耶穌受難節，使我們記憶，耶穌受難在與跡的時鐘上，永久是現在，不會消逝的。

### △和基督——司祭兼犧牲的基督——一起▽

現在我們可以比較明瞭教會所制定的：「彌撒是重覆，包含，表現，繼續，加爾

瓦略山的祭禮』，這些名詞的意義了。

現在也可以懂得教會爲什麼諄諄囑咐我們，該和基督一起，在祭台上同行祭禮，奉獻自身。我們有許多方法，幫助我們熱心望彌撒，但是這觀念是望彌撒的基本條件，絕對不可少的。

耶穌立定彌撒祭禮，也不過是爲領我們到加爾瓦略山上，教我們參加救世的工作。

耶穌受難時，加爾瓦略山上有許多人麻木不仁，祇想看熱鬧，他們囿於環境，情有可原。但是彌撒中，絕對不許有袖手旁觀的教友。彌撒是我們每人的事，每人該參加工作。

我們的工作，是和救主耶穌一起，在耶穌內，獻全人類於天主聖父。多麼偉大的工作！近視的，氣量狹窄的，都沒有做教友的資格。教友眼中該看到人類全體，胸中該包羅古今歷史。

我們的奉獻，也不能是形式的，口頭的奉獻，因爲我們先該奉獻自身。『我們都是彌撒中的犧牲。』『基督要我們成爲他的祭品，』這是教會的傳統大道理。

Olier說：『我們和基督合成一個麵餅，獻給天主。』

假使我們不做到這一步，彌撒成爲形式化，不生効力。聖額我略說：『彌撒中，我們該實行彌撒所表示的意義。祇有我們變成犧牲的時候，基督纔成爲我們的犧牲。』這句話再清楚沒有了：我們自作犧牲的時候，基督正式是我們的救主。

彌撒一面祭獻基督的苦難，一面祭獻我們的苦難，一面表示基督的死，一面暗示我們的死。彌撒是『記號』，不但表示，還要求實現。

我們不必尋覓祭品，祭品垂手可得：就是我們本身，我們的生活，我們的痛苦。聖奧斯定說：『爲教友，受苦不是意外的遭遇，受苦是他的職務。』痛苦變化我們成爲犧牲。

『你們的淚，你們的信仰，你們的血，  
和基督的合在一起，

像酒水一像：這便是祭祀的祭品。』

彌撒提高了痛苦的價值。要天主收納我們的祭獻，我們本身的誠心還不够：必需在祭台上，合在基督的祭獻中，靠了基督的祭獻，我們的祭獻纔有價值，纔有贖罪的價值。

彌撒每天發放十字架的功效。但是不像發放救濟品，祇消雙手領取，至多道謝一聲。彌撒是救贖工程的延長，在我們面前進行着，需要我們參加。有了彌撒，靠着惟一救主，在救主內，和救主一起，我們纔能自救。經文上說：『每次舉祭，紀念耶穌受難時，我們的救贖也同時完成了。』

### △望彌撒與領聖體▽

從此我們也明白領聖體和彌撒的關係，和我們生活的關係。

『望彌撒是爲了領聖體』：古代各種祭祀，普通都以分食祭胙結束。這一舉動，有深刻的宗教意義，表示祭祀在促進天人的聯繫。彌撒中也祝聖餅酒，爲供應我們生命之糧，以天主的血肉，作爲我們的飲食：彌撒祭禮的終點是結合天人的聖事。

『領聖體是爲望彌撒』：因爲領聖體不單是教我們飽餐天上珍饈，領聖體的主要作用，是和自作犧牲的耶穌結合，使我們也變成犧牲。聖多瑪斯，根據聖奧斯定，稱外面的祭獻是每人自獻於天主的記號。教友參加外面的祭禮，是爲表明本人內心的祭獻。那末參加彌撒，還有比領聖體更好的方式嗎？古代教父們都說：『領聖體是領十

字架。』因此領聖體是祭獻的完成，總結。

最後我們該注意教會全部建設和發展，都靠着彌撒。因為教會是釘死的耶穌產生的，祇靠祭獻的灌溉而發育壯大。基督的奧體，是由『和耶穌同死同生的人』構成的。

一九三三年上，為紀念救贖成功一千九百週年，教宗命令在露德三日三夜連續不斷舉行彌撒。這真是一極有意義的動舉，同時揭示了另一更有意義的事實。祭台已經普及全球，不是短短三天，現在每天每小時中世界各地循環不息舉行着彌撒。十字架一天比一天加緊包圍世界，祇有十字架能挽救世界。

24  
442144  
(41)

042144

13